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
(2020年12月)

保荐机构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名称：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徐之岳	联系电话：021-38670666
保荐代表人姓名：王勃然	联系电话：021-38670666
培训实施人员姓名：徐之岳	
参加培训人员：公司主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培训时间：2020年12月31日	
培训对应期间：2020年度	
培训主要内容：证券法及创业板再融资新规	

一、培训基本情况

2020年12月31日，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或“保荐机构”）对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沪宁股份”或“公司”）进行了持续督导专项培训，培训内容为证券法及创业板再融资新规。公司主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此次培训。

二、培训内容简介

本次培训主要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20年3月1日起施行）（以下简称“《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2020年6月12日起施行）（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中修订和调整的内容进行讲解，对比新旧法规并分析新规的主要影响，使参加培训的相关人员对于新《证券法》和《注册管理办法》有进一步的了解，让相关培训人员掌握了我国2020年资本市场政策形势及动态。

三、培训效果

公司参与培训的人员认真学习了本次授课相关课件，通过此次培训授课，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加深了对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要求的了解，增强了规范运作意识，对创业板上市公司注册制下的再融资新规以及最新审核理念有了更加清晰的认识，充分了解了我国2020年资本市场政策形势及动态，有利于促进公司更为规范地开展资本运作。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目标，效果良好。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专用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徐之岳

王勃然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